*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ORTH MINING SHARES COMPANY LIMITED
北方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清盤中)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33)

董事會會議召開日期

茲提述北方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清盤中)(「**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三日及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會議延期及延遲刊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統稱「**該等公告**」)。除另有說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九日(星期一)舉行董事會會議，藉以(其中包括)批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全年業績以供發佈，以及考慮建議派發末期股息(如有)。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以待刊發二零二零年全年業績及寄發二零二零年年報，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
北方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清盤中)
蘇潔儀
徐子超
共同及各別清盤人
僅擔任本公司代理，
不承擔個人責任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七日

根據本公司先前作出的公告內容，在緊接法院針對本公司頒布清盤令之前，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楊英民先生、錢一棟先生及沈健先生。

凡本公司的事務、業務及財物，均由共同及各別清盤人以本公司代理人身份管理，並不涉及任何個人責任。